

二、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9年12月31日总股本扣除自前次回购股份后的1,178,445,13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5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Table with 3 columns: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股票上市交易所. 塔牌集团, 002233, 深圳证券交易所.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业务和产品
1.业务产能
公司主要从事各类预拌混凝土的生产,是粤东地区规模最大的预拌混凝土生产企业,生产主要集中在广东省梅州市、惠州市和福建省龙岩市,截至报告期末水泥产能1,800万吨。公司文福万吨线项目二期预计将于2020年一季度末建成投产,届时新增水泥产能400万吨,水泥产能将达到2,200万吨。公司自设立以来,主要从事水泥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3.经营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为预拌混凝土和预拌砂浆。预拌混凝土,主要用于高速公路、水电大坝、铁路、机场等基础设施建设和房地产开发等工程。预拌砂浆主要用于市政、水利、以及房地产开发的内外墙、砌体填充等工程。公司预拌混凝土、预拌砂浆主要应用于各类土木工程。

4.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水泥企业的盈利主要受水泥产量、销售价格及水泥生产成本的影响。公司水泥销售区域集中在粤东地区以及周边的深圳、东莞、惠州、福建龙岩等周边地区,这些地区未来水泥需求量大,公司在粤东地区市场占有率较高,具有较强的议价能力,水泥销售价格相对较高,盈利水平较好。公司生产成本主要受煤炭、电力、运费等影响。公司业绩主要受煤炭、电力、运费等相关的错峰生产、错峰落后产能等政策以及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等因素影响。广东省尤其是粤东地区的经济发展速度、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当地房地产的周期性,均会对公司盈利产生较大的影响。2019年广东省生产总值突破10万亿元,投资保持增长,基础设施投资增长22.3%,水泥需求处于高位水平,受新冠肺炎疫情冲击滞后释放,总体来看需求增长较为平稳,数字水泥:数字水泥网。

二、公司所处的行业背景及地位
1.水泥行业的发展阶段
水泥是国民经济建设的重要原材料,用水泥制成的砂浆和混凝土,坚固耐久,广泛应用于土木建筑、水利、国防等工程,目前国内外尚无任何一种材料可以替代它的地位。
2019年,基建投资增速保持平稳,房地产投资和开工面积韧性较强,支撑全年水泥需求稳中向好。2019年全年水泥需求量为23.5亿吨,同比增长4%,是近5年以来最好的一年(数据来源:水泥网、国家统计局)。

3.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是广东省规模最大和综合竞争力较强的水泥龙头企业之一,现有广东梅州、惠州、福建龙岩三大生产基地,截至报告期末熟料产能1,163万吨,排名第19名(数据来源:水泥网、水泥网)。公司拥有1,800万吨水泥产能,排名全国第19名,产能规模、水泥网、水泥网。公司拥有第二条生产线建成投产,增加400万吨水泥产能,公司的市场占有率将进一步提升。

公司于2006年12月被国家发改委和改革委员会等部门列入“国家重点支持工业结构调整大型企业(集团)名单”中重点支持企业。广东地区仅有的两家列入国家重点支持企业之一。2019年中国水泥上市公司综合实力排名第十位(数据来源:中国水泥协会)。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单位:元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营业收入, 6,890,702,383.14, 6,630,342,487.33, 3.93%, 4,564,082,544.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33,479,230.94, 1,723,112,931.89, 0.66%, 720,977,023.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7,724,552.45, 2,615,635,594.50, -20.57%, 953,501,907.9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574, 1.4457, 0.81%, 0.76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574, 1.4457, 0.81%, 0.76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42%, 20.01%, -1.59%, 13.36%.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2019年末, 2018年末, 本年比上年末增减, 2017年末. 资产总额, 11,752,022,732.06, 10,942,916,568.50, 7.39%, 9,792,237,764.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782,622,540.69, 8,975,671,061.54, 8.99%, 8,180,587,827.06.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高票通过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019年度,管理层围绕生产经营目标,按照做大做强水泥主业,整合提升水泥土产业,加快发展新产业的总体思路,同心同德,克服困难,勠力实干,提升工作,保持了健康发展的态势,再次实现历史最好经营业绩:2019年公司实现水泥产量1,928.38万吨,较上年同期增长了7.44%;实现水泥销售量1,939.12万吨,较上年同期增长了8.01%;实现营业收入689,070.2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3.9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3,347.2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6.06%;每股收益1.46元,主要得益于水泥行业错峰生产带来的盈利提升。

过去的一年,重点抓好以下几方面工作:一、加强生产质量管理;二、推进工程技术进步;三、推进独立第三方工程检测;四、加强市场营销管理;五、加强物资采购管理;六、推进新兴产业发展;七、推进绿色工厂建设。
对比行业标杆企业,在安全环保管理、绿色水泥工厂建设、物资采购等方面仍存在一定的差距和不足。
2020年,重点做好四个方面工作:一是做大做强水泥主业;二是整合提升水泥土产业;三是加快发展新产业;四是改革管理,加强企业管理。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高票通过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高票通过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高票通过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558,506,370.97元,根据章程规定按母公司净利润进行分配:
1.净利润1,558,506,370.97元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2,380,816,865.05元
减:已分配2019年度现金股利512,672,588.98元
减:2019年中期现金股利357,682,504.80元
2.可供分配利润3,068,962,474.34元
减:2019年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155,850,637.10元
3.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2,913,111,837.24元
公司拟以2019年12月31日总股本扣除自前次回购股份后的1,178,445,13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50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648,144,235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存分配,用于公司后续经营。

公司回购股份13,829.87股,用于员工持股计划,预计在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用以完成过户员工持股计划,按《公司法》的规定,不享有参与利润分配的权利。自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因股份回购及其他事项而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照2019年度股东大会

2019年 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002233 证券简称:塔牌集团 公告编号:2020-024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379,630,006.22, 1,479,765,069.87, 1,572,242,473.09, 2,459,064,833.9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Table with 5 columns: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不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宏观环境
2019年,国民经济平稳运行,发展质量稳步提升。国家统计局公布数据显示,全年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6.4%,全年全国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3.4%,增速较上年回落0.5个百分点;全年房地产开发投资同比增长9.9%,增速较上年增长4.0个百分点;基础设施投资同比增长3.8%,增速与去年持平(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019年,水泥行业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推动高质量发展,推出一系列的稳增长措施,确保经济稳定运行。2019年基建投资增速保持平稳,房地产投资和开工面积韧性较强,支撑全年水泥需求稳中向好。2019年水泥需求量为23.5亿吨,同比增长4%,是近5年以来最好的一年(数据来源:水泥网、国家统计局)。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928.38万吨,较上年同期增长了7.44%;实现水泥销售量1,939.12万吨,较上年同期增长了8.01%;报告期末公司水泥销售价格同比下降1.16%,受运输车辆超载和环保整治等因素影响,水泥所需辅助材料采购价格同比上升较快,导致水泥销售价格下降,较上年同期下降了4.96%;报告期内,用于公司实际营业收入689,070.2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3.9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3,347.2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6.06%;每股收益1.46元,主要得益于水泥行业错峰生产带来的盈利提升。

下游产业方面:报告期内,房地产及基建投资增速放缓,呈现总量下降58.73万方,较上年同期减少了28.50%,实现营业收入1,216,777.68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了26.13%,混凝土销售和营业收入下降的原因主要是混凝土主业受疫情冲击导致销售均价下降,较上年同期下降了15.99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了8.24%,实现营业收入2,378.67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了79.52%,管桩销量受营业收入下降原因影响,报告期内对外转让了丰顺管桩有限公司,不再管理业务。报告期内,用于公司实际营业收入689,070.2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3.9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3,347.2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6.06%;每股收益1.46元,主要得益于水泥行业错峰生产带来的盈利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节能环保减排,生产自动化、管理信息化和资源综合利用,重点推进绿色企业、智能企业和一级能效建设,积极响应国家环保政策,落实企业环保主体责任,探索绿色发展新路径。推进智能水泥工厂和管理信息化建设,为公司提高生产效率、产品质量和降本增效打下坚实基础,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在扎实做好主业工作的同时,积极探索新兴产业发展路径,报告期水泥窑协同处置固废项目已有初步进展。

报告期内,公司先后荣获“全国五一劳动奖状”、“全国模范劳动关系和谐企业”、“广东省法治文化示范单位”、“连续二十一年(1998年度至2018年度)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广东省节能先进集体”、“广东省科技进步一等奖”、“中国中小企业最具成长性上市公司十强”、“中国中小上市公司五十强”、“2019广东企业500强”、“2019广东民营企业100强”等荣誉称号。

2.报告期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Table with 5 columns: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比上年同期增减. 水泥, 6,939,191,801.48, 2,517,598,353.75, 38.18%, 6.76%.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情况
□是√否
5.报告期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不适用
6.报告期内资产和负债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的通知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应当追溯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本公司追溯调整产生的影响影响资产负债表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综合收益。

以按照财政部《2019年6号和财会〔2019〕16号的暂行规定》调整后的上年年末余额为基础,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1)因财务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员工持股计划》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现行《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管理办法》进行修订,主要修订内容新增第三十九条,进一步明确拥有回购股份的特权性之“持有人”范围,增加与持有人友好协商解除购买义务。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2020年3月修订)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三、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十四、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十五、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二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二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二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三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三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三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三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三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三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三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三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三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三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四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四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四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四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四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四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四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四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四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四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五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五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五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五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五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五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五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五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五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五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六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六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六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六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六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六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六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六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六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六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七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七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七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七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七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七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七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七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七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七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八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八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八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八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八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八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八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八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八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八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九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九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九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九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九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九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九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九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九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九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一百、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18-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联董事钟朝晖先生、钟剑威先生、赖宏飞先生、何坤呈先生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以按照财政部《2019年6号和财会〔2019〕16号的暂行规定》调整后的上年年末余额为基础,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修订前后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结果对比如下:

Table comparing financial instruments under old and new standards. Columns include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2019修订)
财政部于2019年5月9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号),修订后的准则自2019年6月10日起施行,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追溯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4)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2019修订)
财政部于2019年5月16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2019修订)(财会〔2019〕9号),修订后的准则自2019年6月17日起施行,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追溯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本公司无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合并范围增加了新设的鑫能科技(公司持股10%,未实际出资)和塔牌新材(公司持股51%),减少了鑫能能源(期初被鑫能收购合并后注销)和孙公司顺顺科技。

Table comparing financial instruments under old and new standards. Columns include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2019修订)
财政部于2019年5月9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号),修订后的准则自2019年6月10日起施行,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追溯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4)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2019修订)
财政部于2019年5月16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2019修订)(财会〔2019〕9号),修订后的准则自2019年6月17日起施行,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追溯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本公司无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合并范围增加了新设的鑫能科技(公司持股10%,未实际出资)和塔牌新材(公司持股51%),减少了鑫能能源(期初被鑫能收购合并后注销)和孙公司顺顺科技。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本公司无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合并范围增加了新设的鑫能科技(公司持股10%,未实际出资)和塔牌新材(公司持股51%),减少了鑫能能源(期初被鑫能收购合并